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6月12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绍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董事程飞对该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标的企业盈利能力较弱、资产负债率较高、对外融资规模较大，收购后会增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产负债率对其自身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3 日